

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南重工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以电话、传真、当面告知的方式通知公司董事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，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 5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陈少忠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<资产购买协议的补充协议（二）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值尚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分别签订《关于<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广发信德奥飞产业投资基金一期（有限合伙）、广州市力奥盈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珠海康远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高新区佳恒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钟德平、朱亚琦、田华东、刘婷、邓金华签署之资产购买协议>的补充协议（二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2 月 3 日